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政办发〔2018〕17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安康市2018年防汛减灾警示教育暨 深化河湖长制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

现将《安康市2018年防汛减灾警示教育暨深化河湖长制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3月15日

安康市 2018 年防汛减灾警示教育暨深化河湖长制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

为切实增强全民防汛减灾意识，全力营造广泛参与灾害风险管理和综合减灾浓厚氛围，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实现安全度汛目标，全面深化河长制，启动实施湖长制，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中省防汛抗旱工作决策部署，积极践行新时代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方针，大力弘扬“以人为本、生命至上，不畏艰难、勇于担当，团结协作、顽强拼搏”的防汛救灾精神，以汉江防汛和山地灾害防范为重点，普及防汛减灾知识，增强公众水患意识，提高各级各部门、广大干部群众防汛减灾避险自救互救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为奋力追赶超越、实现绿色崛起、加快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提供安全保障。

二、活动内容

（一）举行启动警示教育宣传月暨深化河湖长制活动仪式。结合“3.22”世界水日及“中国水周”和科技之春等活动，由市、县区政府分别在安康中心城区、各县城启动防汛减灾警示教育宣传月暨深化河湖长制宣传活动。全市活动的启动仪式由市水利局（防汛办）牵头，汉滨区人民政府配合，组织市国土、气象、水

文、安康水电厂及汉滨区水利局等单位在中心城区开展播放电视专题片、发放宣传资料、展板宣传、现场咨询等活动。

（二）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结合全面深化河长制，深入开展防汛减灾工作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景区、进市场、进家庭“八进”活动。水利、国土等部门加强易发伤亡警示教育综合措施，通过电视、广播、互联网、微信等新媒体普及防汛减灾知识，采取深入易发伤亡区域播放警示教育片、宣讲防汛防滑应急预案；联合新闻媒体单位继续开办《对话防汛减灾》《聚焦河长制、共护一江水》等系列访谈节目和专栏。气象、水文部门和大中型水库单位要扎实组织开展防汛减灾“开放日”活动，各有关部门根据职责做好防汛减灾警示教育宣传活动，营造全社会关心参与防汛减灾工作的浓厚氛围。

（三）提早抓紧抓牢备汛工作。各级各部门要立足于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更加注重灾前预防，强化综合减灾措施，及早扎实做好备汛工作。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防汛抗旱责任制，层层签订责任书，把工作责任落到实处；及时召开防汛工作会议，全面安排部署防汛减灾工作；认真修订各级防汛抗洪预案，储备补充防汛抢险物资，加强防汛抗洪抢险应急队伍建设；切实落实河湖长制，加快汉江综合整治、中小河流、山洪沟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灾害防治和水毁修复工程建设，落实各项防汛减灾措施。

（四）落实“三到户”工作措施。各县区和市级防汛包抓有

关部门要按照“情况掌握到户、信息预警到户、责任落实到户”的工作要求，深入包抓村组（社区）住户，进行防汛宣传动员，公示防汛明白卡，签订包抓责任书，全面落实“防、抢、撤”措施。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抓紧对防汛监测预警、通讯等设施进行调试、试鸣，确保设备正常运转。

（五）扎实开展隐患排查和应急演练。汛前在全市开展频发洪水隐患排查整改专项行动，由各县区包联领导带队，结合全面深化河长制，抽调包抓干部组成督导组深入镇办、村组社区、河湖库渠，对防汛重点单位、要害部位、关键环节进行拉网式全面排查，摸清情况，建立台账，落实整改责任领导、措施和时限，确保安全度汛。各级防汛指挥部针对防汛重点部位地段和关键环节，结合防汛抗洪救灾应急预案、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和水库调度运行计划，组织开展“抗洪救灾、提前转移、水库度汛”为主要内容的防汛应急演练，切实提升灾害应急处置能力。

（六）以深化河长制推进湖长制。市县区河长办、河长制各成员单位、责任单位结合行业职能，加强组织引导和宣传发动，多种形式开展河湖管理保护宣传工作。市环保、工信、科技、教育、民政、住建、农业、旅发、工商、妇联、团市委等河长制“八进”活动牵头部门和责任单位要加强组织发动，落实工作措施，营造浓厚氛围。抓紧建立健全与河长制紧密衔接的市县镇三级河湖长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责任体系，加快落实水域空间管控、岸线管理保护、水资源管理和水污染防治等重点任务，让全市每

一个湖库碧波荡漾、涵养生态、永续利用，成为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美好生活需要的不竭源泉。

三、职责分工

（一）加强组织领导。我市是一个灾害多发山区市，近年来极端天气现象不断出现，干旱、洪涝、暴雨、冰雹等灾害频繁发生，特别是去年发生了 20 年一遇的强秋淋自然灾害，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造成较大损失，防灾减灾形势严峻，责任重大。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领导，狠抓责任落实，制定活动方案，明确职责分工，全力抓好防汛减灾警示教育暨深化河湖长制宣传月活动的具体实施工作。

（二）落实工作职责。市防汛、国土、民政、环保、安监、规划、住建、农业、文广、安监、旅发、公安、教育、卫计、科技、工信、武警、消防、交警、气象、水文、科协等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尽快制定本系统、本单位的实施方案，加强协调配合，逐项抓好落实，扎实做好警示教育暨深化河湖长制活动。市水利局（防汛办）要搞好统筹协调、督查落实等工作，推动各项活动扎实开展。安康日报社、安康电视台、安康人民广播电台等新闻媒体要及时报道市、县区及部门开展活动情况；移动、联通、电信公司负责发送防汛减灾暨深化河湖长制公益短信，营造浓厚宣传氛围。

（三）务求活动实效。按照节俭办事、注重实效的原则，组织开展防汛减灾警示教育暨深化河湖长制宣传活动。各县区各有

关部门要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和志愿者，深入城乡社区村组、学校厂矿企业等基层单位，普及防汛避险、自救互救等知识技能，切实提高全民防汛减灾能力。